

证券代码：874318

证券简称：康美特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葛世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686,1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08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对公司在 2024 年的经营管理及财务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向股东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向股东会作出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的经营情况，编制了《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 2025 年生产经营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发生金额(单位: 万元)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本年度计划与关联公司江苏越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设备及配件等用于研发及生产，累计采购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	400
关联担保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实际控制人葛世立及其配偶计划提供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	15,000

以上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造成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82,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葛世立、北京康美特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陈志强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和公司有关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予以确认：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公司未另行支付任期内担任董事的津贴；未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未另行支付任期内担任董事的津贴。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82,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葛世立、北京康美特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陈志强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监事的工作内容和职责，依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业绩，确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公司未另行支付任期内担任监事的津贴。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64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北京康美特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15 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为了保持财务的稳健性，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顺利进行，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686,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昆 方梦茹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